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第六卷 第四期

上海市政府公報

吳國楨

國父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上海市政府公報第六卷第四期目錄

頁數

〔公佈令〕

滬秘一(三六)字第八〇一號 為修正上海市脚踏車管理規則第二十七條條文公佈由 八三

〔佈告〕

本府

滬民(三六)字第一〇二八號 為公佈本市各區區長合格候選人名單仰各週知由 八三

滬秘三(三六)字第一〇四二號 為自一月四日起恢復三輪人力脚踏車在南京西路行駛公告週知由 八四

公用局

佈字第一四六號 為本市民營倉庫限三個月內按照規則向本局申請登記公告週知由 八五

工務局

工佈(三六)字第六號 為招商投標承購煤屑公告週知由 八五

頁數

衛生局

滬衛環(三六)字第二號 為招商投標承建垃圾裝卸台七座公告週知由 八五

滬衛秘(三六)字第四號 為禁止清道夫糞夫於農歷年關索取年賞公告週知由 八五

地政局

滬地二甲(三六)字第六四三三號 為本局掣給業主羅敬和法月字第三十七號收件收據遺失作廢公告週知由 八五

引字第四二號 為據趙仁傑等聲請登記土地所有權公告週知由 八六

黃壹字第四二號 為據張富雲聲請登記土地所有權公告週知由 九三

黃貳字第四一號 為據錢國楨等聲請登記土地所有權公告週知由 九四

滬字第三八號 為據斜橋殯儀館等聲請登記土地所有權公告週知由 九四
閘字第四〇號 為據王桂卿等聲請登記土地所有權公告週知由 九六
法字第四三號 為據曹貴根等聲請登記土地所有權公告週知由 九七
法字第四四號 為據姚榮華等聲請登記土地所有權公告週知由 九八

〔令批〕

訓令

滬人三(三六)字第六四三號 為規定暫行三十五年度考績辦法二項令仰本府所屬各機關遵照由 九九

指令

滬會三(三六)字第一九七號 據社會局呈送上海市公典滿期質物標售辦法指令知照由 九九
滬秘二(三六)字第四四五號 據衛生局呈報辦理瘋犬防治情形指令知照由(附原呈) 一〇〇

地政局局令

滬地秘(三六)字第五七八二號 為廢止法規十七種由 一〇一

〔法規〕

本府法規

修正上海市脚踏車管理規則第二十七條條文 一〇一
上海市公典滿期質物標售辦法 一〇一

〔專項〕

上海市政府施政報告(二續) 一〇二

〔公佈令〕

上海市政府　公佈令　滬秘一（三六）字第八〇一號

茲修正上海市脚踏車管理規則第二十七條條文公佈之

此令

條文附后（見法規欄）

市長　吳國楨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十三日

〔佈告〕

本府

上海市政府　公告　滬民（三六）字第一〇二八號

查本市區長候選人登記業經期滿截止茲將各區登記合格候選人名單列左仰各週知特此公告

計附名單於后

市長　吳國楨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十五日

◉上海市區長候選人名單

一區（黃浦）鄭永年　匡受之　沈榴郵　程雁鄉　程經遠

二區（老閘）徐培之　黃祖康　謝星庚　樓光華　蔣宣燦　王承雄

李汝椿　孫乃康　孟祥慈（女）　葛文祺

三區（邑廟）楊懷純　嚴松齡　屠雲甫　濮毓生　李吟秋　毛子堅

李德明　顧仲珊　張綱

四區（蓬萊）顧建　曹庸驥　陳孝在　唐皓　陸永棠　葉振權　黃

思範　魏明彰　范培淵　沈剛中　羅嘉賓　邵心石　嚴步青

五區（嵩山）楊光明　冀海晏　黃德祥　王履　楊彥和　吳以鴻

李士林　馬鑑人　王昭溶　吳智安　管理平　張光宗　張得蓀　孫樹興

朱純　杜維垣　朱士達　嚴蒼山

六區（盧灣）唐景林　張炳源　徐錦舫　金新伯　王知本　左啓鴻

葉榮章　屠基遠　黃繼茂　錢潤之　匡亞振　姚濂森　呂覺非　鄭昭

陳三洲

七區（常熟）嚴慶祿　王翌智　曹天頣　錢如南　王伯盤　郁忠

陸劍秋　吳秀生　孫穎川　涂樹珊　汪子賢　毛元良　顧叔畇　董紹

良

八區（徐匯）陳鳳鳴　趙子雲　王指郵　馬際平　李啓修　包大用

葉露　胡崇基　呂克永　莊克俊　李仲民　陸景龍　唐中

九區（長寧）汪子奎　施仁政　余國柱　楊鏡冰　曹國樑　趙連城

王兆周

十區（靜安）倪國華　兪池鳳　盛效行　張琴軒　王剛　陳愼思

金德寰　王家祺　李道生

十一區（新成）林信祥　劉伯珩　陶士璩　江棟成　曹鈞石　毛尹

白　張贊臣　王持平　鍾覺民　王劍鍔　朱瑾貞（女）　莊愼之　許志

家　季九餘　崔堅吾　陳瑜　莊平　楊於愼

十二區（江寧）楊一齊 呂型誠 吳忠達 蔡國棟 黃文新 周浩銘 毛惕非

十三區（普陀）趙公望 郁潤璋 陳傳鐸 沙恩溥 楊槃山 鄭步墀 鄭梅魁 高紹英

十四區（閘北）孫經齊 王治平 張揀 朱良椿 穆士海 馮憲成 蕭炳星 顧節義 張善樂 薛國瑞

十五區（北站）鄭清夫 沈廷相 沈漢章 葉嘉馥 丁寧 封光甲 謝文泉 陸家怡

十六區（虹口）毛獨時 黃芝宇 陸丹林 葉詩觀 趙孟敬 陳宗禮

十七區（北四川路）徐湘 孫文炳 曹詩成 印希聖（女）唐天恩

十八區（提籃橋）王超然 周心一 呂仲源 常聘之 周還鎬 郭秀石 董開綺 吳英 童家駒 黃毓嘉 郭維達（女） 顏永耀 王錦雲 張信海 蔡文龍

十九區（楡林）林道坍 孟新民 顧乃銓 劉勁秋 謝永和 趙杰

二十區（楊浦）邱祖燾 王國屏 項驥 項高才 張政 范悅埋（女）施承孚

二十一區（新市）朱樹人 沈亞祥 奚文元 石錦麟 蔡福山 王定誠 顧少明 張國賢

二十二區（江灣）陸春明 徐中天 李澄塘 張仲絲

二十三區（吳淞）吳人騏 許鑑民 高振邦 趙守常 高仲伊 殷德章 陸寶祥 譚龍飛 婁賢銘 黃正

二十四區（大場）王朝棟 王應香 趙友亭 陳冠羣 陳友先 嚴鑑存 沈銘盤 譚世恒

二十五區（新涇）孫玉嘉 吳培鴻 龐瑞龍 謝耀德 龍浴淵 潘祖勳 任立文 潘宏川 孫兆陽 沈志仁 潘懷仁 龔小晉

二十六區（龍華）曹治民 梅鴻英 陳學文 朱一星 李郁滋 楊濟時 沈祥發 顧名 汪雲洲 顧粹

二十九區（楊思）姚大田 張錫亭 盛璞聲 姜景祥 朱幼谷 呂克昌

三十區（洋涇）陳志良 潘光燾 崔鈞朋 朱曦 沈爾沖 錢泉聲 張麟祥 陳景虞 胡映椿 瞿炳麟 吳俊明 王義賡

三十一區（高橋）鍾良玉 羅志遠 戚頌光 楊靜遠 陳夢祥 黃子雲 解溫涵 金文元 徐友琴 孫璞君

三十二區（眞茹）范立勳 劉健 陳藝新 秦鑑清 陳德尊 管葆生

上海市政府 公告 滬秘三（三六）字第一〇四二號

查本府第五次改進中區交通檢討會議議決恢復三輪車人力車脚踏車在南京西路（自西藏路至黃陂北路一段）行駛自一月四日起實行合行公告週知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十五日

市長 吳國楨

公用局

上海市公用局 佈告 佈字第一四六號

查上海市民營倉庫管理規則業奉 市政府公佈施行所有在本市經營倉庫業務之商人或租用民房充作私人堆棧者按照該項規則之規定均須申請登記茲限自公告之日起三個月內一律向本局申請登記聽候查驗發照否則即予取締仰經營倉庫堆棧商人一體知照

此佈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十七日

局長 趙曾珏

工務局

上海市工務局 公告 工佈（三六）字第六號

（刊載備查）

查本局道路工程現需標購煤屑一批定於一月十七日下午三時在漢口路市府大廈三五五號本局會議室開標凡本市殷實砂石商號曾向社會局辦理商業登記並有同業公會書面證明願意承辦者希於一月十七日上午十二時以前至西蘇州路A一號三樓本局機料處領取標單及投標規則辦理投標手續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十四日

局長 趙祖康

衛生局

上海市衛生局 公告 滬衛環（三六）字第二號

（刊載備查）

查本局建造蘇州路黃河路口等處垃圾裝卸台七座業經呈奉市政府核准應即招標承造凡持有甲種營造執照經在本市核准開業自審有此項經驗願意承辦者得向本局十八號室事務股取閱圖樣施工說明書投標須知合約底稿及標單等件自行封固於一月十七日上午十二時以前投入本局所特設之標匭即日午後三時在本局會議室當衆開標又上次已投標廠商得一併參加開標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十二日

局長 張維

上海市衛生局 公告 滬衛秘（三六）字第四號

查清道夫糞夫於農歷年關有索取年賞情事合亟公告絕對禁止苛索違者請各住戶商店查明號碼姓名地址日期隨時檢舉以憑究辦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十七日

局長 張維

地政局

上海市地政局 公告 滬地二甲（三五）字第六四三三號

案據業主羅敬和呈驗買據信件聲請為本市法華區四圖月圩

一號二坵土地所有權登記當經本局擧給法月字三十七號收件收據旋以産證不足通知補繳又據補送法冊四〇三七號道契暨權柄單各一件連同該項收件收據一併呈局又經本局於三十五年五月十一日以地二甲（三五）字第三五四四號批示飭知已經審查完竣原據隨批發還各在卷茲本局繪製權狀通知具領據該業主呈復收據並未收到經査送件簿該件確無回章顯已遺失應予作廢除批示外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十一日　局長　祝平

上海市地政局　公告　引字第四一號

為公告事案據本市引翔區趙仁傑等呈送聲請書契據暨其他有關權利證明文件到局聲請土地所有權登記業經審查完竣合行依照土地法之規定揭示如左

計開

收件字號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土地標示 號	土地標示 坵	土地標示 地目	四至 東	四至 南	四至 西	四至 北	面積（畝）	定着物 情形	定着物 現值	所有權以外之權利關係	權利人姓名	聲請登記時間	附註
引天34	趙仁傑	上海	河間路興仁里一七八號	九	五	沙	三坵	六坵	圩堤七號英冊四坵	四坵	四、七〇八					三五年六月十七日	
引天35	趙仁賢	又	又	九	六	沙	三坵	七坵	圩堤七號四五六坵	五坵	四、六三一					又	
引元308	張錫國	上海	通北路二三五號	二〇	二三	田	一九坵	公路	二九坵	二一二二坵	〇、九〇二					三五年六月十七日	
引元310	趙月池	上海	馬玉山路馬橋二二號	一	二〇	基	一七二一坵	二一三二坵	二八坵	一七二七坵	〇、四八〇					三五年六月二一日	
引戌50	鄭立廣	河北	濤鐘路濤籟里四九號	一四	一	基	黃興路	公路	二三四坵	橫浜	〇、五五二					三五年一月二三日	
又	又	又	又	一四	三	基	一坵	四坵	四坵	二坵	〇、二四七					又	
又	又	又	又	一四	四	基	小路一二三坵	公路	五八坵	五坵橫浜	一、九一一					又	

引民74	徐行桂	上海	四川路四〇一號	三八	四八	基	四七坵	小路 四四 五〇坵	四九坵	虞家浜	一、一四一		三五年三月七日
引宿121	陳偉民	上海	範朋路一三四弄一五六號	九	八	田	小路 公浜	九坵	小路 邢家浜頭	四 七坵	〇、九二七		三五年三月十三日
引宿139	黃漢良	上海	其美路中北沙港一四號	一五	五九	基	五一坵	公路	六〇坵	五六坵	〇、八九八		三五年三月三十日
引宿227	趙順寶	上海	育才路恭壽坊三四號	一九	三四	田	公路	三五坵	五五坵	三三坵	一、〇二七		三五年六月十八日
又	又	又	又	一九	三二	田	公路	三三坵	四四坵	一四坵	一、二八二		又
引宿234	趙進福	又	又	一九	三五	田	三六坵	五五 五六 五七坵	三四坵	公路	〇、九七七		又
又	又	又	又	一九	三三	田	公路	三四坵	四四坵	三二坵	一、一八五		又
引宿237	張福根	上海	馬玉山路楊家浜華大昌號	二四	八五	宅	八一 八三 八四坵	公路	八七坵	八三 八七坵	〇、二九八	瓦房二間	三五年六月二八日
引列129	陳小妹	上海	塘山路八〇一號	一四	一八	田	一七坵	二五坵	一九坵	浜界 一六甲坵	〇、六六七		三五年六月十八日
又	又	又	又	一四	一九	田	一八坵	二五坵	二〇坵	浜界 一六甲坵	〇、六七二		又
引列130	陳林英	又	又	一一	九	田	小路 一〇號 九坵	公路	公路	八坵	一、七八五		三五年六月二五日
又	又	又	又	一一	九甲	田	一〇號 九甲坵	一二號 一八 一九 二四 二四甲坵	公路	公路	〇、一六四		又
引列134	宋孝弟	上海	北四川路士慶路一六四號	七	一〇〇	基	九六 九七 九九坵	一二一 一二二一坵	一〇一 一〇二 一〇三 一二三坵	蔣家浜	〇、六一八		三五年七月四日

引張155	朱兆生	上海	塘山路六三五弄三一號	一四	三五	基	三四坵	三六坵	三七坵	二〇坵	〇、六一〇				三五年五月一日	
又	又	又	又	一四	三七	基	三五坵	公路 一〇坵	四九 五〇 五一 五二坵	二〇坵	〇、九五〇				又	
又	又	又	又	一四	三八	基	三七坵	三七坵	三七坵	三七坵	〇、〇八八				又	
又	又	又	又	一四	四九	基	三七坵	五〇坵	一五坵	二〇坵	一、一五二				又	
又	又	又	又	一四	一五	基	西餘浦	一六坵	四六坵	一四坵	一、〇六九				又	
引張119	陳永康	浙江	成都路六〇九弄九號	三三	四三	基	四〇坵	四一 四二坵	四四坵	四四坵	〇、八三四				三五年三月十八日	
引來124	全永濤	上海	南市顧家衖二三弄二號	一七	四五	基	三九坵	全家庵路	四六坵	三九坵	〇、四九五				三五年六月二四日	
引往52	張富生	上海	進賢一四九號	二九	七	荒	公路	一九〇坵	八坵	三四 五六坵	一、二二二				三五年一月二九日	
又	又	又	又	二九	二三	荒	一七坵	二三坵	二六 一七坵	一七坵	〇、一一六				又	
又	又	又	又	二九	二七	荒	二三坵	二八坵	三三坵	二六坵	〇、〇一一				又	
引往144	侯根富等	上海	永康路三八弄七號	二三	一八	田	一六 一九坵	公路	二〇 二一坵	莊家浜	〇、七四七				三五年六月二一日	該坵聲請人與侯根桃共有各得二分之一
又	又	又	又	二三	七七	田	六二 七八坵	七八坵	七九坵	六七坵	〇、〇九一				又	
又	又	又	又	二三	七八	田	六七坵	六八 八三坵	七九坵	六二 七七坵	一、五七四				又	
引往146	侯協卿	又	又	二三	二〇	田	一八坵	公路	二一坵	一八坵	〇、六一五				又	

又	又	又	又	二三	七九	田	七六 七七 七八坵	八三坵	八〇 八一 八二坵	莊家浜	一、九二九			又	
引往147	侯敍卿	又	又	二三	一九	田	一七 一六坵	公路	一八坵		〇、五七九			三五年六月二〇日	
又	又	又	又	二三	六七	田	六四坵	六八坵	七八坵	六二坵	一、六二九			又	
引往148	張蘭英	上海	江西中路三五三號三〇一室	二	四一	田	四〇坵	四一甲坵 其美路	四二坵	三八坵	一、〇二七			三五年六月八日	
引秋160	張德新	上海	魏德邁路圩塘灣三六號	七	四四	宅	浜 四二 四三 四一坵	五一 五八 五九 六一坵	四五坵	小路 二六 二七坵	〇、四五一	平房四間	四十八萬元	三五年六月九日	
引秋174	徐根芳等	上海	翔殷路全港巷二三號	一四	三六	宅	三五坵	公路	三七坵	三二坵	〇、二二五	平房二間	二十四萬元	三五年六月二六日	該坵聲請人與徐進法共有各得二分之一
引秋176	徐根榮	上海	翔殷路全港巷二四號	一四	三五	宅	二四坵	公路	三六坵	三二坵	〇、一二三	平房一間	十二萬元	三五年六月二六日	
引收148	朱林生	上海	江灣萬安路五一八號	二三	九	田	公路	一〇坵	三三坵	小路 一八坵	〇、九七五			三五年六月二〇日	
又	又	又	又	二三	四四	基	一七坵	四五坵	四五坵	一八號 六八坵	〇、四八七			又	
又	又	又	又	二三	四六	宅	一八坵	四七坵	五〇坵	四五坵	〇、五四〇	瓦平房四間	四十八萬元	又	
引宙44	楊進銓等	上海	觀音堂路一二號	九	一	基	小浜	二七坵	一〇 八坵	觀音堂路	二、五九八	住宅十一間		三五年七月十一日	該坵聲請人與楊仁和共有各得二分之一
引荒144	許文德	上海	黃興路橋北路東唐家宅三三號	二五	六七	田	六一 六五坵	六九坵	六八 七一 七四 七五 七六 七七坵	六六坵	三、〇八五			三五年四月十七日	
又	又	又	又	二五	七八	田	七七坵	七七坵	七九坵	六六坵	〇、〇四二			又	

引荒249	范根發	上海	翔殷路黃興路范家巷一三號	一	五二	基	五一坵	五三坵	五三坵	浜三四坵	〇、一二六					三五年六月十二日	
又	又	又	又	一	五四	基	五一坵	公路	五五坵	五三坵	〇、一四六					又	
引荒250	又	又	又	六	四九	基	四五坵	小路	四二坵	四八坵	〇、〇七四					又	
又	又	又	又	六	四四	基	一八坵	小路四三坵	四五坵	浣紗浜	〇、七七八					又	
引荒253	范全根	又	又	一	五三	基	五一五二坵	五四坵	五五坵	浜三四五九坵	〇、三二九					又	
引荒254	又	又	又	六	四八	基	四五坵	四九坵	四二坵	四七坵	〇、〇八三					又	
又	又	又	又	六	四五	基	四四坵	小路四二四三坵	四六四七四八四九坵	浣紗浜	〇、八一八					又	
引荒290	張戚成	上海	馬玉山路楊家浜華大昌號	三四	一六	田	一二一四坵	走馬塘港	二五坵	二二二四坵	一、七二五					三五年六月十九日	
引荒291	又	又	又	三三	三	田	公路	四坵	八坵	公路	一、九九四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三	四	宅	公路	五坵	六坵	三八坵	〇、八三九	平房二間	二十四萬元			又	
引荒292	又	又	又	三四	一八	田	一五坵	一七坵	一九坵	一六坵	一、二〇二					又	
引荒293	又	又	又	三四	二	田	一坵	四坵	三坵	三三五坵號	〇、五一八					又	
引冬126	徐庸耕等	上海	天潼路二四二弄三六號	一一	二三	田	一八一九二〇二一二二坵	浜	二四坵	一七坵	〇、六五〇					三五年五月十六日	該坵聲請人與徐仁昌共有各得二分之一

引冬127	又	又	又	二七	二七	基	小路二六垳	一一七號垳	小路二八垳	小路一二一三垳	二、五五六				又	又
引冬149	奚根生	上海	其美路奚家灣二一號	三二	六九	田	五三垳	六八垳	七〇 七一垳	四四垳	〇、二六三				三五年六月十八日	
又	又	又	又	三二	七〇	田	六九垳	七一 七二垳	七三垳	三三號 四五 四七 四八垳	〇、四四九				又	
引元323	周紀生	上海	馬玉山路楊家浜鎮二二號	三二〇	八	田	一垳	公路	九垳	小路	〇、七二三				三五年六月二五日	
引元331	唐錫華	又	又	三二	一〇	宅	六垳	公路	一一垳	七垳	〇、一八二	瓦平房一間	七十萬元		三五年六月二九日	
又	又	又	又	三一	八	基	四垳	七垳	七垳	七垳	〇、〇七二				又	
引元237	徐紀生	上海	馬玉山路楊家浜協豐	四	五〇	基	四九垳	五二 五三垳	五一 六〇 六一 六二垳	浜 四八垳	〇、三九八				三五年五月四日	
引元328	張根林	上海	江浦路三九〇弄九四號	二八	四六	基	四七垳	四七垳		四五垳	〇、六七九				三五年六月二九日	
引元329	唐錫華	又	馬玉山路楊家浜鎮二二號	五	一	田	公路	二 九垳	七垳	小路	一、五四四				又	
引元345	許根福	上海	許昌路七六〇弄九七號	九	一九	坟	浜	浜	二〇垳	一八垳	〇、四五三				三五年七月八日	
引黃84	張杏生	上海	軍工路屏風浜一號	八	三〇甲	坟	道契	小路	三〇垳	三〇乙垳	〇、五一〇				三五年一月十四日	
引荒295	趙劉福	上海	川沙路四五五號	三七	三七	田	半浜	三六垳	五一垳	三八 三九垳	一、三五四				三五年六月二一日	
引荒297	又	又	又	三七	二三	田	二四垳	公路	二六垳	二二垳	一、九二六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	二四	田	一三 二二垳	公路	一三 二二五垳	二三垳	〇、九八四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二五	田	二四圩	二四圩	二三圩	二四圩	〇、〇七九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二六	田	二三圩	公路	二八圩	二七 三六圩	一、四六六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二八	田	二六圩	公路	三〇圩	二九 三六圩	一、六五九	又
引荒 298	又	又	又	三七六九	田	六八圩	七〇圩	七〇圩	七〇圩	〇、〇八一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七〇	田	六八 六九圩	走馬塘港	黃興路	五七 五八圩	〇、四一四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六六	田	六四圩	走馬塘港	六七 六八圩	六一 六五圩	〇、六三一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六七	田	六六號	六六圩	六八圩	六六圩	〇、一三一	又
引荒 299	又	又	又	三七五九	田	五二圩	六〇圩	五七圩	五三圩	〇、一三五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六〇	田	五二圩	六一圩	五七圩	五九圩	〇、二〇一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六一	田	五二 六三圩	公路 六四圩	五七 七〇圩	六〇圩	〇、二六七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六五	田	六六圩	六六圩	六六圩	六一圩	〇、一二一	又
引荒 300	又	又	又	三七三一	田	三〇圩	公路	三三圩	三二圩	〇、三九五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三二	田	二九圩	三一圩	三三圩	三六圩	〇、二七二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三三	田	三一 三二圩	公路	三四圩	三六圩	〇、三四七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	三四	田	三三坵	公路	三五坵	三六坵	〇、三六一					又	
又	又	又	又	三七	三五	田	三四坵	公路	五一坵	三六坵	〇、六八六					又	
引日192	唐維德	上海	林森中路積仁里二二號	四	四九	田	小路三九坵	五〇坵	公路	四八坵	〇、九二五					三五年四月十七日	
引月41	楊顯忠等	上海	復興中路二四三號	四	三一〇	基	九三九四九五九七坵	一〇五一〇六坵	一〇四一〇八坵	盧家浜	一、三二五					三五年三月九日	該坵聲請人與楊顯堃楊顯俊共有各得三分之一
引盈43	張寶寶	上海	黃興路首胡家宅三號	三	六二	基	五四坵	六三坵	三二坵	五四五七坵	〇、二五一					三五年一月三〇日	
引盈59	莫文龍	上海	鳳翔路雍東里七九號	九	一四	田	一三坵	二三坵	一五坵	小路	一、〇七二					三五年三月十三日	
又	又	又	又	九	一二三	基	一一三坵	公路	一二五一二七坵	一一四一一五坵	〇、七六八					又	
又	又	又	又	九	一二六	基	一二五坵	二七坵	一一七坵	一一六一一七坵	〇、〇七五					又	

上列聲請登記之各坵土地自公告之日起對於該地之權利如有主張異議者須於二個月內書面提出理由呈請本局核辦經公告期滿仍無異議者本局卽予依法登記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局長 祝平

上海市地政局 公告 黃壹字第四一號

爲公告事案據本市黃浦區張富雲呈送聲請書契據暨其他有關權利證明文件到局聲請土地所有權登記業經審查完竣合行依照土地法之規定揭示如左

計開

收件字號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土地標示									定着物		所有權以外之權利		聲請登記時間	附註
				號	坵	地目	四至				面積							
							東	南	西	北	畝		情形	現值	關係	權利人姓名		
黃長88	張富雲	上海	徐家匯沈家宅三號	八	二二	基	二五坵	二三一坵	五五弄公路	歐嘉路	一、一七一						三五年六月二六日	

上列聲請登記之各坵土地自公告之日起對於該地之權利如有主張異議者須於二個月內書面提出理由呈請本局核辦經公告期滿仍無異議者本局卽予依法登記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七日

局長 祝平

上海市地政局 公告 黃貳字第四一號

爲公告事案據本市黃浦區錢國楨等呈送聲請書契據暨其他有關權利證明文件到局聲請土地所有權登記業經審查完竣合行依照土地法之規定揭示如左

計開

收件字號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土地標示 號	坵	地目	四至 東	南	西	北	面積 畝	定着物情形	現值	所有權以外之權利關係	權利人姓名	聲請登記時間	附註
黃路112	錢國楨	上海	中正中路九三〇弄九七號	一四	甲一三	宅	一一二〇坵	公路	陝西南路	一三坵	〇、五九九			地上權	陸紀林	三五年六月四日	
黃他二56	陸紀林	浙江	溫州路一二七號	一四	甲一三	宅	一一二〇坵	公路	亞爾培路	一三坵	〇、五九九	二層市房四幢計八間	一百二十八萬元			三五年十二月七日	

上列聲請登記之各坵土地自公告之日起對於該地之權利如有主張異議者須於二個月內書面提出理由呈請本局核辦經公告期滿仍無異議者本局卽予依法登記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七日

局長 祝平

上海市地政局 公告 滬字第三八號

爲公告事案據本市滬南區斜橋殯儀館等呈送聲請書契據暨其他有關權利證明文件到局聲請土地所有權登記業經審查完竣合行依照土地法規定揭示如左

計開

收件字號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土地標示 號	坵	地目	四至 東	南	西	北	面積 畝	定着物情形	現值	所有權以外之權利關係	權利人姓名	聲請登記時間	附註
滬寒15	斜橋殯儀館		李梅路七六號	一六	七	宅	五坵	麗園路	公路	公路	〇、五二三	平房三大間	三十六萬元			三五年八月十五日	
滬閏34	張生福	上海	金陵中路二五一弄一六號	三	一二	基	一〇坵	一四一五一六坵	一二坵	五六七坵	〇、五五八					三五年八月十九日	

滬閏38	胡一民	上海	龍華路秦家宅一九號	一七	三三二	田	三一坵	浜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坵	三三三四坵	二四二五二六坵	三、七七四					三五年八月二八日	
滬成59	吳祥全	上海	小木橋路曹家宅三七號	一一	一一〇	攻	九坵	出浜	一一坵	八坵	〇、五九三					三五年七月三〇日	
又	又	又	又	一一	一二二	攻	一一坵	出浜	一三坵	八坵	〇、三二八					又	
滬成60	顧桂根	上海	小木橋路殷家宅一四號	七	一一〇	田	一四坵	二二二三坵	二一坵	一五一六一七坵	〇、九三七					三五年八月一日	
滬成63	曹嘉福	上海	永康路三八弄七號	一二	甲一五	田	一三坵	六八坵	二〇二一坵	一五坵	〇、七八二					三五年八月三日	
滬律39	孫雲泉	上海	龍華路南西三家里三六號	一一	四	田	一四坵滬杭甬鐵路	五坵	一九〇坵浜	三坵	〇、三四一					三五年七月十一日	
滬律40	張有塘	上海	謹記路錢家宅二二號	九	甲一四	田	浜	一四坵	浜	一三坵	二、六三四					三五年七月十一日	
滬律53	孫留根	又	龍華路南西三家里一五號	七	六五	田	一〇三坵	六六坵	公浜	公路	〇、九九八					三五年七月二四日	
滬律54	又	又	又	一〇	一二〇	基	一七坵	二二一坵	二一坵	一四一八一九坵	〇、四九四					又	
滬律55	又	又	又	一〇	七	田	五四坵	一二一三坵	八坵	一坵	〇、七二七					又	
滬律61	陸永祥	上海	龍華路南陸家濵一三號	一四	五五	宅	公路	五七坵	五六坵	五四坵	〇、一三六	平房三間	三十六萬元			三五年七月二七日	
滬律106	張光曾	上海	華山路四五〇號	七	甲七四	田	公路	七五坵	公浜	七四坵	一、五四三					三五年九月十六日	
滬律107	張錫珏	上海	赫德路大勝坊一九號	七	七四	田	公路	七四甲坵	公浜	七三坵	一、五四三					又	

收件字號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土地標示 號	坵	地目	四至 東	南	西	北	面積 畝	定着物 情形	現値	所有權以外之權利關係	權利人姓名	聲請登記時間	附註
滬律108	陸永熙	上海	派克路協和里四〇號	一四	四九	宅	公路	五〇坵	五一坵	四七坵	〇、〇八七	平房一間	二十四萬元			三五年九月二一日	
又	又	又	又	一四	五〇	宅	公路	五一坵	五一坵	四九坵	〇、二一六	平房一間	十二萬元			又	
又	又	又	又	一四	四八	田	四七坵	五三坵 浜	浜	四六坵	〇、六〇六					又	
滬呂71	沈錫寶	上海	小木橋路陸家宅一〇號	九	三五	田	濮浦港	濮浦港	三六坵	三三坵	〇、八三一					三五年八月十一日	

上列聲請登記之各坵土地自公告之日起對於該地之權利如有主張異議者須於二個月內書面提出理由呈請本局核辦經公告期滿仍無異議者本局即依法登記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七日

局長 祝平

上海市地政局佈告 閘字第四〇號

為公告事案據本市閘北區王桂卿等呈送聲請書契據暨其他有關權利證明文件到局聲請土地所有權登記業經審查完竣合行依照土地法規定揭示如左

計開

收件字號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土地標示 號	坵	地目	四至 東	南	西	北	面積 畝	定着物 情形	現値	所有權以外之權利關係	權利人姓名	聲請登記時間	附註
閘往92	王桂卿	上海	西寶興路中興路王家宅六二號	九	四	宅	三坵	浜	一七號	二坵	〇、一三三	樓房一幢計六間	九十六萬元			三五年七月二三日	
閘往99	毛茂全	上海	憑爾路六〇八弄一三九號	一四	六	基	公路	天通菴路	四七坵	五坵	〇、二四二					三五年八月二一日	
閘往100	陳耀榮	廣東	開納路一八九衖四五號	一六	二	基	俞涇浦	三坵	公路	一坵	〇、一六〇					又	
閘秋87	沈桂棠等	上海	海寧路七八〇弄二四號	八	四	基	鴻興路	陸家宅路	五坵	三坵	〇、二七〇					三五年九月五日	本坵聲請人與沈逸堂共有各得二分之一
閘秋88	又	又	又	九	一	基	鴻興路	二三坵	三坵	陸家宅路	〇、〇四九					又	

收件字號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號	坵	地目	東	南	西	北	面積畝	定着物情形	定着物現值	所有權以外權利之關係	權利人姓名	聲請登記時間	附註
又	又	又	又	九	八	基	六坵	中興路	一〇坵	七坵	〇、一四九					又	又
開盈62	榮耀滄	無錫	北蘇州路六一八號	六	一五	基	一三一四坵	南山路	一六坵	八甲七坵	一、〇三一					三五年七月三〇日	
開閏68	席光熙	吳縣	靶子路三五〇號	五	一	基	共和新路	二六坵	三坵	四號二一二二二三坵小路	五、八八八					三五年五月十八日	

上列聲請登記之各坵土地自公告之日起對於該地之權利如有主張異議者須於二個月內書面提出理由呈請本局核辦經公告期滿仍無異議者本局即予依法登記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七日

局長祝平

上海市地政局 公告 法字第四三號

為公告事案據本市法華區曹貴根等呈送聲請書契據暨其他有關權利證明文件到局聲請土地所有權登記業經審查完竣合行依照土地法之規定揭示如左

計開

收件字號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號	坵	地目	東	南	西	北	面積畝	定着物情形	定着物現值	所有權以外權利之關係	權利人姓名	聲請登記時間	附註
法地143	曹貴根	上海	白利南路南曹家宅八七張	一七	五五	宅	五一坵浜溝	公路	五六坵	五四坵	〇、一九七	平房三間	三十六萬元			三五年四月二六日	
法宇126	維美廠		愚園路一四二三弄梅村八號	九	三七	宅	洪橋浜	三九四〇坵	四三坵	三八三八甲坵	〇、二六二	敞屋平房六間	七十二萬元			三五年七月二日	
法宇153	李東光	吳興	孝特赫司脫路四八一弄三二號	二四	一三	基	一二一坵公路	公路一四一五坵	一二二八一四一五坵	白利南路一一二坵	二、六三二					三五年七月十七日	
法張55	張協舟	上海	台司德朗路一九三號	八	九三	田	九四坵	九八九九坵	九二坵	公路	一、〇六一					三五年三月十四日	

上列聲請登記之各坵土地自公告之日起對於該地之權利如有主張異議者須於二個月內書面提出理由呈請本局核辦經公告期滿仍無異議者本局卽予依法登記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七日

局長 祝平

上海市地政局 公告 法字第四四號

為公告事案據本市法華區姚榮華等呈送聲請書契據暨其他有關權利證明文件到局聲請土地所有權登記業經審查完竣合行依照土地法規定揭示如左

計開

收件字號	聲請人姓名	籍貫	住址	土地標示 號	坵	地目	四至 東	南	西	北	面積 畝	定着物 情形	現值	所有權以外之權利關係	權利人姓名	聲請登記時間	附註
法元79	姚榮華	上海	南京西路一九一二弄七〇號	四	七三	宅	七三甲乙坵	公路	七四七五坵	七二坵	〇、一六〇	平房三間	三十六萬元			三五年三月十三日	
法元80	蘇留福	上海	南京西路永源浜六九號	四	七四	宅	七三坵	七五坵	七六坵	七二坵	〇、〇三六	平房半間	六萬元			又	
法元81	孫雲泉	上海	南京西路永源浜七〇號	四	七三甲	宅	六七坵	公路	七三坵	七〇坵	〇、一〇八	平房二間	二十四萬元			又	
又	又	又	又	四	七三乙	宅	七〇坵	七三坵	七三坵	七二坵	〇、〇五三	平房一間	十二萬元			又	
法元82	秦世根	上海	南京西路永源浜一四號	四	七五	基	七三坵	公路	七六坵	七四坵	〇、〇三九					又	
法張60	沈粹臣等	上海	連雲路七八號	一五	四一	田	四二四三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坵	八八坵	四〇坵	二〇坵	一、二二九					三五年三月十六日	本坵聲請人與沈呂生沈鋼鑫沈兆康沈祥照沈祥發共有各得六分之一
又	又	又	又	一五	八七	田	八三坵	八五八六坵	九一九二浜坵	八八坵	一、〇九五					又	又
法張80	沈美菊	上海	虹橋鎮義隆號	一二	三九	田	一一號七三坵珠子浜	四〇坵	小路三五坵	三八坵	〇、五五八					三五年五月二日	

法張83	沈光康	又	又	一二三四	田	三五垃	五一五二垃	三三垃	二六三〇垃	〇、四七五				又
法張87	沈祥發	上海	滬西虹橋鎮沈三泰號	一七一	田	公路	二二垃	二垃	迎潮浜	〇、一五二				三五年五月七日

上列聲請登記之各坵土地自公告之日起對於該地之權利如有主張異議者須於二個月內書面提出理由呈請本局核辦經公告期滿仍無異議者本局即依法登記特此公告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七日

局長 祝平

〔令批〕

訓令

上海市政府訓令 滬人三(三六)字第六四三二號

令本府所屬各機關

查本府三十五年度考績前以組織規程未奉核定送審手續無法舉辦經咨請銓敘部對於職員服務年資准自到差日起算並准舉辦年終考績茲准復開「查各政務機關公務員考績依現行考績條例第二條規定其要件有二即(一)須任現職至考績時滿一年(二)須於考績表冊送達期間經依法審查合格故凡在三十六年一月底以前審查合格且到職在三十五年一月以前者均可參加三十五年度考績」等由准此茲特規定暫行三十五年度考績辦法二項(一)凡在三十五年一月以前到職幷已送審合格者應參加三十五年度考績於一月二十日前將考績表冊送府彙轉(二)到職雖滿一年而未送審合格者由各該主管依例辦理考績一俟組織核定送審辦妥即行報府彙轉除分行外合亟令仰遵照辦理具報

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一月十日

市長 吳國楨

指令

上海市政府指令 滬會三(三六)字第一九七號

令社會局

三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市社(三五)福一字第三〇〇一三號呈一件 為呈送上海市公典滿期貨物標售辦法祈核備由

呈件均悉本辦法第八條應修正為「標售時由各公典呈請社會局轉呈市政府並通知審計部上海市審計處派員監同辦理」餘准照辦仰即遵照辦理並仍將遵辦情形具報備查為要

此令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七日　市長　吳國楨

（上海市公典滿期質物標售辦法見法規欄）

上海市政府　指令　滬秘二（三六）字第四四五號

令衛生局

三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滬衛防（三五）字第七五一號呈一件　爲辦理瘋犬防治情形附送注射狂犬病疫苗人數表祈鑒核由

呈表均悉

此令　表存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九日　市長　吳國楨

◉附原呈

案奉

鈞府滬秘二（三五）字第一五六四三號訓令以據尹仲容等函呈爲迭有瘋犬咬人請飭認眞辦理捕殺等情令仰該局注意防治辦法等因附抄發原呈一件奉此茲瘋犬防治辦法一爲登記家犬捕殺野犬藉以根絕瘋犬由警察局負責辦理二爲被犬咬後施行預防治療注射由本局衛生試驗所製造預防疫苗直接爲犬咬病人注射一面並分發各市立醫院及各區衛生事務所就近爲病人注射另有巴士德研究院亦同爲犬咬者注射預防疫苗自上項辦法實施以來本年度共計注射三〇六一人以十月份爲最高計四五九人當九月間本局以被咬人數逐漸加多經函警察局請加強搜捕野犬後准該局函復照辦在案奉令前因謹將辦理防治情形及注射預防狂犬疫苗人數按月列表備文呈復仰祈

鑒核示遵

謹呈

市長吳

附呈送注射人數表一份　局長　張維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本年度被犬咬後注射狂犬預防疫苗人數表

月份	衛生局	巴士德研究院	共計	死亡
一月	九二	—	九二	二
二月	九四	—	九四	一
三月	一一四	—	一一四	一
四月	一四一	—	一四一	二
五月	一九四	三一	二二五	二
六月	二四二	五八	三〇〇	二
七月	二五四	一二三	三七七	〇
八月	二九〇	一三五	四二五	六
九月	二四三	七五	三一八	一
十月	三八一	七八	四五九	四
十一月	三三八	六六	四〇四	八
十二月至十五日止	一〇五	七	一一二	
共計	二四八八	五七三	三〇六一	二九

上海市地政局 令 滬地秘（三六）字第五七八二號

查後開法規十七種應予廢止

此令

附上海市地政局廢止法規目錄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八日

局長 祝 平

●上海市地政局廢止法規目錄

法規名稱	公佈日期	公佈機關	附註
上海市土地局辦理業主請丈換證簡明辦法	二十四年一月十日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規定業主請丈征費簡章	十八年八月十七日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測繪細則	十八年十一月五日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使用公地規則	十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本局	
上海市市民租用公地規則	十七年九月十四日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發給土地執業證規則	十八年七月三日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代書處規則	十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土地證移轉註册辦法	二十年九月十二日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不動產抵押註册規則	二十年四月八日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不動產契紙總發行所統則	十八年十月十二日	本局	
上海市滬南區不動產契紙分發行所簡則	十八年十月十二日	本局	
上海市征收不動產轉移稅暫行規則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發行外國教會租用土地契紙規則	二十四年一月十一日	本局	
上海特別市土地局不動產契紙分發行所通則	十八年十月十二日	本局	
上海特別市土地局問事處規則	十八年五月十八日	本局	
上海市土地局不動產契紙條例	十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本局	
上海市人民請領土地規則	二十六年七月三日	本局	

〔法規〕

本府法規

修正上海市脚踏車管理規則第二十七條條文

三十六年一月十三日公佈

第二十七條 凡自用及出租脚踏車行車執照每年換發一次各車商或車主應繳回舊執照向各原領之車輛登記所換領新執照但號牌仍照舊

上海市公典滿期質物標售辦法

三十六年一月七日令發

一、本辦法依照上海市社會局設置公典辦法第十二條之規定訂定之

二、滿期質物由各公典每三個月彙造清冊二份呈送社會局分別存轉市政府核備

三、滿期質物之標售以三個月一期爲原則如質物不多或因時令關係不易出售時得延長之

四、滿期質物以由各公典分別標售爲原則必要時得集中辦理

五、滿期質物之標價由社會局派員監同各該公典主任逐件估定標明之

六、標售滿期質物得零售躉售或委託拍賣由各公典呈請社會局核定

七、滿期質物標售日期經社會局核定後各公典應於標售前十五日登報通知其費用由各公典分擔支付

八、標售時由各公典呈請社會局轉呈市政府並通知審計部上海市審計處派員監同辦理

九、每期標售以五天爲原則

十、標售收入除當本利息及手續費由各公典收回入帳外餘款由各公典依照當時原典押人之地址通知其本人憑原當票前來領取

十一、如原典押人於接得通知後十日內仍不前往領取餘款或原典押人業已遷居無從通知者其餘款解送公庫指定作社會救濟專款

十二、本辦法經呈奉市政府核准施行

〔專項〕

上海市政府施政報告（續）

財政

一　收入與支出

本市本年九月份之各項收入爲七十三億餘，稅課收入爲六十五億餘。十月份各項收入爲七十五億餘，稅課收入爲六十四億餘，十一月份各項收入爲一百〇六億餘，稅課收入爲九十三億餘。十二份截止十五日止各項收入爲七十二億餘，稅課收入爲六十六億餘，連七八兩月收入共計下半年各項收入約四百三十三億餘元。

在支出方面：九月份爲九十七億餘，十月份爲一百十八億餘，十一月份爲一百十九億餘，十二月份截至十五日止爲三十八億餘，連七八兩月計算，下半年度支出爲五百十二億餘。

至於每月實收實支不敷數字，則向中央銀行暫行墊借，即於以後各月中絡續拔還。

本年下半年度預算，前經貴會第一次大會核示減編原則，已經遵照改編，並提交預算小組在案。按此次預算核准在九月中旬以後，故秋季之房捐市政建設捐，雖已開征，但尚未征齊，冬季則未及開征，公用事業附加之市政建設捐於十月二十九日始行開征，使用牌照稅亦於十月下旬始行開征（三輪車牌照在十月二十六日，機動車馬車在十月二十八日），在此以前，業經領去之牌照亦未補征，（已經本府函報貴會財政小組）。

營業稅因直接稅局移交關係，雖經於兩個月中儘力籌備，現方開始征收。地價稅已經地政局自十一月一日起開征。以上各稅，因時間關係，實收之數，皆未能達到預算數額，仍當繼續催收。

支出方面：比之預算，亦復落後。蓋稅欵既尚未征齊，一切事業自不能預先推進，且事實上各項事業如工務，教育等等，亦均須相當時間之籌備，不能立卽實施；其籌備已妥，可以提先實施之工程，如恆豐路橋等，則經借欵先行撥支，以期爭取時間。

關於實際收支數與預算書另行列表比較附後

二　各種稅捐之整頓

關於本年下半年度各種稅捐之整頓，分述於次：

（一）房捐及市政建設捐——上屆貴會大會決議，房捐依照實際租金征收百分之二十，並以二十六年估定租值分別等第征捐，其估定捐額超過房捐部份，作為市政建設捐。財政局當經遵照原案辦理，其第一步工作為將未經估定房屋租值區域之房屋從速調查審估，其次為調查現在各種房屋之實際租值。現在南市閘北浦東及舊越界築路等區房屋調查估值業已竣事，實際租金申報表亦已大部收回，並已據以劃分房捐與市政建設捐。

兩捐之征收，現改用三聯式繳款書，以資撙節，並委託若干銀行代收捐款，為繳稅人力謀便利。

查房捐市政建設捐原案規定，房屋分為三種，均以全年租值為劃分標準。甲種為全年租值一千八百元上之房屋、乙種為一千元在上不滿一千八百元者，丙種為不滿一千元者。秋季兩捐數額，甲種照全年估值加一百倍，乙種加七十五倍、丙種加五十倍。按全市房屋實以丙等為最多，甲等為最少。茲錄各種房屋秋季納稅情形如下：

房屋等第	估價二十六租值	房屋數	百分數	秋季捐額較夏季增加倍數
甲	一、八〇〇元以上	一七、二八三	一〇%	五•二九一倍
乙	一、〇〇〇至一、八〇〇元	二一、四六九	一三%	三•九六八倍強
丙	一、〇〇〇元以下	一二六、八二三	七七%	二•六四五倍強

按市政建設捐之計算方法較為曲折，納稅人不易明瞭，而上海租賃關係複雜，對於捐稅負擔，亦易於發生問題，以致市民不無非難之處。

（二）公用事業附征市政建設捐——此項附捐加捐原擬附征電氣煤氣電話及自來水，經貴會上屆大會決議以自來水關係市民生活甚鉅，僅附加電氣煤氣及電話，均係由各該公司代征彙解。又此項收入，係公用局主管，另詳公用部份報告。

（三）屠宰稅——屠宰稅過去採用提成制，頗不合理，自改為預算制後，因事屬初創，為推行順利起見，乃設立屠宰稅稽征處，以專責成。現經數月之整理，稅務漸上軌道，已無單獨設處稽征之必要，卽擬在本年底將此項機構裁撤，其業務分別移交各區稽征處接辦，以求稅務機構之統一。乾肉免稅亦已遵照貴會上次大會決議施行。

（四）使用牌照稅及營業牌照稅——（1）關於營業牌照稅，　貴會前以該項稅率，係按照資產淨值計算，及營業分類表各項項目與稅法不符，囑予刪除更正。經查該項稅率，茲已一律按照資本額課征、至刪正營業分類表項目一節，以此項細則係轉奉財部核准，業已轉呈財部核示，並經奉准備案。（2）車輛使用牌照稅稅率，現機動車三輪車已照貴會議決稅率征收．惟前已照舊稅率征收者，不再追補。（3）發照辦法，現已集中由市政府統發，歸財局承辦，已達到貴會所指示之統一發照之目的。

（五）筵席及娛樂稅——筵席娛樂兩稅為本市財政收入之大宗，而偷稅漏稅之事亦最多，稽征極感困難。現筵席稅方面，規定餐館必須開發財政局所發統一賬單，同時并籲請餐館顧客攜出賬單，投入附近郵筒，寄回本局查攷。在娛樂稅方面，則戲院及娛樂場所之戲票舞票等，均須送交財政局蓋印，凡此均為嚴密稽征之故。

筵席稅免稅範圍，近已放寬，經濟客飯限價已提高至三千元，不超過此數者予以免稅。又日常飲食店免稅標準，規定凡專售點心之點心店，無廚房設備之酒店，專售菜飯粥類，菜飯及經濟客飯之飯店，（即一般平民飲食之飯店）概予免征筵席稅，現在核准免稅發給免稅佈告者，已達六〇四家。

娛樂稅稅率，　貴會上屆大會本決議仍照百分之五十征收，原擬自本年十一月份起實行，嗣經電影業及戲劇業同業公會請求，仍征百分之四十，並鄭重聲明，倘貴會下屆大會未能通過，則所有差額百分之十，該兩公會仍願負責賠繳。嗣貴會亦函囑斟酌辦理，即經批示該兩公會暫准照所擬辦法辦理，稅率究應如何，留請貴會本屆大會決定。

（六）旅棧捐——旅棧捐征收細則，現已擬訂，但在此項細則未核定實施以前，財政局業已先將設有格子舖之小客棧免捐辦法付之實施。查本市裝置格子舖之小客棧，其寄宿者多為肩挑負擔貧寒旅客，自應免征旅棧捐，以示體卹。自財政局於十月十六日公佈免征後，現據各區稅捐稽征處陸續查報核准塡發免捐佈告者，已有八十四家。

（七）田賦——三十五年度田賦，中央規定繼續征實一年，凡規定戰前原征一元者，征借穀各四斗，帶征公糧三成，計一斗二升，即原征一元者共須征穀九斗二升。嗣以上海非產糧區域，且無倉庫設備，經征困難，迭經本府電請中央准予折征法幣，核減賦率，現此兩項均已奉准。本市賦率，　行政院核定為在民國二十年原征一元者，本年征糧穀三市斗，借穀一市斗公糧款三成，計九升，共四斗九升，再以四折計算，實征穀一斗九升六合，並按開征前三個月平均糧價折征法幣。又貴會上屆大會財地字十七號決議案規定按照棉價折征一節，經本市咨請糧食部核定後，現尚未奉復。至於征收方面，為徹底清除積弊起見，爰另擬「征收田賦臨時清查糧籍暫行辦法」，同時組織田賦工作隊十七小隊，分赴各鄉調查糧籍，辦理登記。

（八）營業稅——本府自九月十五日正式接辦營業稅以來，一面對於直接局經辦未了事項，決定處理辦法，一面改進審

估營業程序及征收方法，繼續經征。同時在財政局內，設立稽管機構，凡營業稅納稅單位之控制，由財政局所屬各區稽征處負責辦理，營業稅申報之調查復查諸事，由財政局審估科辦理，營業稅稽征辦法及一切稅務行政，統由財政局營業稅科辦理。

營業申報，已於十一月四日開始，財局除將印就之中西文申報表及估計表逐戶分發外，同時並由各稽政處開始普查單位，並經擬訂查估秋季營業稅程序依照施行。各商號申報表現已陸續彙送，財政局正按照業別分類整理，分送各該業同業公會審查。

按現行審估辦法，報稅商人如預請登記合法信用素著之會計師查賬，並在申報書上蓋章證明無逃稅情事，則可不經審估，照申報征稅，以期簡化手續，便利商民。

但經同業公會審查及會計師證明之申報表，財政局仍保留復審復查之權。財政局爲復審愼重起見，擬設置審查小組會同復核，在復核時，如有疑問，或認爲申報不實時，即派員實地調查，其調查範圍，僅限於調取賬簿及有關資料，並調查商號舖面大小，雇員多寡，貨倉存貨地位等報局審核，調查員不得擅自估計或查賬，以免流弊。

營業稅之稽征，爲一極困難之工作，一方面既須杜絕偸漏，顧全稅收，一方面更須便利商家，避免苛擾，上述審估方法，實爲兼籌並顧之計，然其成效如何，要須視各業公會及商家能否推誠相與及協力合作之程度矣。

三　整理公產公債

市有公產早已開始淸理，現除財政局經管放租者外　其他亦已函請各使用機關造册送局核對，以憑彙報。

本市公債，現有舊市政府公債二種，前工部局公債六種，前法公董局十一種，及僞組織發行公債三種，共計二十二種。舊市府及前工部局公債業已分別淸理，其中除復興公債以碼頭捐抵付相差無幾外，餘由本府預算項下撥發償付，以維債信。前法公董局公債現正積極淸理，俟淸理竣後，再定償付辦法。至僞債部份如何處理，則須俟財部核定，因該項公債，前曾奉部令限於本年三月底由持券人向四行登記也。

此外本市籌募三十三年同盟勝利公債，近奉部令增爲五億元，現已召集本市各公會各社團等會商辦法。

上海市三十五年下半年度實支數與預算比較表

科目	三十五年下半年度預算數	實支數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合計
行政支出	1,780,327,848.00	199,343,981.00	49,885,645.00	218,765,342.27	195,260,865.00	208,012,045.00	871,267,878.27
教育文化支出	6,190,913,240.00	123,047,706.00	140,591,638.00	162,326,720.00	665,845,339.25	746,242,424.00	1,838,053,827.25
經濟及建設支出	14,565,819,595.00	2,121,104,722.00	1,674,733,077.00	891,966,137.00	1,665,538,938.00	2,101,913,769.80	8,455,256,643.80
衛生支出	8,061,135,500.00	713,532,868.00	84,601,778.00	96,539,623.00	830,365,200.00	1,518,298,680.00	3,243,338,149.00
社會及經濟支出	1,379,244,270.00	58,844,552.00	56,236,494.00	53,791,226.00	246,659,592.00	172,203,625.00	587,735,489.00
保警支出	3,218,787,105.00	825,294,237.00	657,990,357.00	1,347,182,579.40	1,002,344,089.00	826,449,169.00	4,659,260,431.40
財務支出	936,078,800.00	55,679,660.00	173,798,410.00	146,283,489.14	161,156,651.00	240,631,775.00	777,549,985.14
地政支出	1,334,241,767.00	29,467,320.00	50,173,400.00	45,330,470.00	107,920,870.00	195,527,170.00	428,419,230.00
生活補助支出	35,907,284,730.00	3,945,034,029.00	2,814,338,350.00	6,786,558,293.00	6,945,770,770.00	5,980,439,410.00	26,472 140,852.00
其他支出	2 122,062,351.00	669,284.00					669,284.00
總計	75,495,895,256.00	8,072,018,359.00	5,702,349 149.00	9,748,743,879.81	11,820,862,314.25	11,989,718,067.80	47 333,691,789.86
附註	本表所列預算數係半年度計算。 實支數僅自七月至十一月止五個月計算。						

上海市三十五年下半年度實收數與預算比較表

科目	三十五年下半年度預算數	實徵數 七月份	八月份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合計
稅課徵入	42,991,670,815.00	4,128,292,482.06	4,796,071,764.64	6,549,833,011.82	6,483,006,708.51	9,323,354,118.68	31,280,558,085.71
房捐	900,000,000.00	87,293,501.00	158,408,478.38	858,411,096.60	211,377,925.66	188,583,620.13	1,126,907,381.51
屠宰稅	2,700,000,000.00	343,756,173.75	419,992,070.00	629,359,280.00	652,902,010.00	6 9,326,240.00	2,635,[illegible]35,773.75
營業牌照稅	450,000,000.00	88,745,600.00	104,215,685.00	85,272,500.00	94,517,200.00	36,282,350.00	409,033,335.00
使用牌照稅	1,800,000,000.00	178,306,984.50	207,720,682.00	259,226,080.00	330,079,120.00	517,720,000.00	1,493,052,866.50
筵席稅	10,560,000,000.00	1,563,545,839.04	1,914,870,539.50	2,218,221,080.91	2,274,749,146.09	2,424,950,762.48	10,396,338,168.02
娛樂稅	10,030,000,000.00	1,376,951,016.15	1,481,027,685.56	1,873,409,521.52	2,209,397,765.36	2,621,374,820.13	9,5[illegible]3,0[illegible]0,808.71
旅棧捐	2,460,000,000.00	411,031,548.56	501,058,189.20	617,953,792.80	696,519,911.40	808,962,147.40	3,035,[illegible]75,559.36
市政建設捐	18,079,912,241.00					962,164,190.80	962,1[illegible]4,190.80
契稅	20,000,000.00	9,022,055.00	7,878,435.00	7,979,690.00	13,462,839.00	17,322,370.00	55,665,380.00
碼頭捐	800,000,000.00	69,589,764.06				828,230,820.00	897,820,584.06
地價稅	3,000,000,000.00					655,604,038.00	655,604,038.00
規費收入	8,570,713,200.00	662,275,042.84	725,844,928.66	582,699,161.21	985,071,127.86	1,196,065,678.50	4,151,955,939.07
罰金收入	101,751,000.00	21,824,050.67	74,091,204.33	83,833,233.50	77,298,535.29	108,248,323.15	365,295,346.94
公產及權利收入	102,228,000.00	3,644,720.00	6,458,240.00	12,581,423.00	20,405,727.00	13,695,190.00	56,785,300.00
其他收入	51,580,000.00	2,863,322.54	86,399,736.84	169,435,476.48	9,190,514.95	26,057,092.12	293,946,142.93
總計		4,818,899,618.11	5,683,866,874.47	7,398,382,306.01	7,574,972,613.61	10,667,420,402.45	36,143,540,814.65

附註

(1) 本表所列預算數，係半年計算，實收數僅自七月至十一月止五個月計算。

(2) 本表預算欄稅課收入項內，田賦569,770,815.00元，營業稅9,408,000,000.00元，因不及開征，又遺產稅63,900,000.00元，尚未撥來，故實收數欄內均未列入。

(3) 上列市政建設捐係編歲入臨時門之預算，因自秋季始開征，故僅十一月份征收數。

工務

一 防汛工程

防汛工程按照原計劃分期推進，最近完成者計有曹家渡閘壩唧站工程，餘姚路江蘇路長寧路番禺路等溝管工程，康定路加高路面工程等，此外肇嘉法華兩浜及其副浜均已疏濬完成，其他如葉家宅路溝管工程等，正在準備施工；至郊區有關農田水利之河浜疏濬工作，已轉飭各有關區公所組織濬河委員會，着手推進，已經決定於今冬明春開濬者，計有蒲滙塘沙涇港走馬塘都合浦等各重要幹支河，茲列表如左：

防汛工程重要工作狀況表

已經完成者

一、曹家渡一號浜建築閘壩唧站工程
二、餘姚路五號浜溝管工程
三、江蘇路長寧路溝管工程
四、番禺路改建溝管工程
五、康定路加高路面工程
六、肇嘉浜法華浜及副浜疏濬工程
七、江蘇路東西各河浜疏濬工程
八、滬西一，二，五號浜疏濬工程
九、吳淞江兩岸雨水溝管出口處疏濬淤泥工程
十、陝西北路一帶河浜疏濬工程
十一、疏通修理改善溝管五五，五七六公尺新築一，二五七公尺
十二、疏通修理改善格利一一，八四六座新築五一座
十三、疏通修理改善窨井二，八一一座新築四三座
十四、挖清溝管格利窨井淤泥四，七六一立方公尺

正在進行者

一、肇嘉浜日暉港口建築閘壩唧站工程
二、平武路及春光坊溝管工程
三、番禺路加高路面工程
四、餘姚路溝管工及整理路面工程
五、葉家宅弄溝管工程
六、舊法租界及滬東一帶新建潮門工程
七、察哈爾路以南各河浜疏濬工程

十五，疏濬河浜六，四〇五公尺挖掘泥土二四，三一五立方公尺

二 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郊區幹道已完工者，計有中山北路康吉路逸仙路南段謹記路通龍華機場路等，其餘如眞南路軍工路虹橋路漕寶路北翟路淮陰路哈密路五權路三民路其美路中山西路等，均在進行。至中區方面，以翻修各主要道路瀝青砂路面爲主要工作，因在此季節最爲適宜，總計三個月內舖築達七萬平方公尺，連前共計十二萬三千平方公尺，此外如北火車站天目路拓寬工程，已經招標，卽日動工，先築沿北站一面二十一公尺部份，明年再繼續辦理。茲列表如左：

道路工程重要工作狀況表

▲郊區幹道部份

已經完工者

（一）中山北路（二）逸仙路南段（三）謹記路通龍華機場路（四）共和新路（五）虹橋路（六）凱旋路（七）漕寶路東段

正在進行者

（一）眞南路（二）軍工路（三）漕寶路西段（四）淮陰路（五）哈密路（六）北翟路（七）五權路（八）府西內路（九）三民路（十）其美路（十一）大木橋路（十二）中山西路

▲中區道路翻修瀝青砂路面部份

路名	面積平方公尺
中正路各段	四，七四一
南京路東西段	八，七八三
林森中路	四，一四〇
河南路北中段	八六五
長治路	一，九七〇
長壽路	八，七五五
北京路東西段	三，六三五
金陵路東西段	一，九五七
成都路南北段	三，五七二
四川路各段	一，四二七
東大名路	二，四九八
楊樹浦路	四，七〇〇

中華路	四，一四六
浙江中路	一，六〇七
東門路	一，六三九
漢陽路	七八六
其他各路	六，二〇七
民國路	四，七六二
陝西路南北段	一，二〇六
海寧路	七六三
方斜路	三三三
九月至十一月總計	六八，四九一

▲其他各項經常工作部份

一、修理改善路面二八七，二一〇平方公尺新築一二，九四一平方公尺。

二、修理改善人行道二，四四一平方公尺。

三、修理改善側石一，一三二公尺新築一四一公尺。

四、修理改善土基一五，六三〇立方尺新築一三八立方公尺。

三 核發營建執照

營建執照之核發，數月來對於審核查勘發照工作，研究改進，簡化便利，藉符獎勵建築之主旨，三閱月來，發出之營造執照，佔全數百分之四十五以上，除郊區各種修理工程，暫免請照外，根據最近統計，營造執照在八日內發出者佔百分之三十，半月內發出者佔百分之四十五，至雜項執照在五日內發出者，佔約百分之九十，較之以往頗見進步。嗣後仍須加緊辦理，以期迅速，惟市民對於請照手續，如能注意，則審核當更簡便，至郊區方面，營建執照之收發，決定自下年度起交工務局各工段就近代為收發，則郊區民衆請領執照，當更便利矣。茲列表如左：

核發營建執照統計表

執照名稱	九至十一月核發數	三十四年九月至三十五年十一月核發總數	三個月內核發數佔總數百分數
營造執照	四九四	一，〇八六	四五·五%
修理執照	一，三〇〇	三，八七二	三三·六%
拆卸執照	六	三九	一五·四%
油漆執照	一，四四七	五，八四七	二四·七%
鍋爐執照	一七六	八二一	二一·四%
違章案件	一，四六〇	七，〇三四	二〇·七%

四　都市計劃

都市計劃三閱月來積極進行，已由都市計劃委員會將區域計劃及土地使用兩總圖初稿，詳具說明，交各組分別研討，並會擬基本原則，以為設計綱領。同時對於閘北滬南黃浦區之詳細道路系統計劃，亦正加緊進行，擬於明年二月前完成草案，此外如工廠建築區域，為獎勵生產起見，暫時亦由工務局擬定辦法，送請　貴會審核，俾住宅及商業區域，有所保障，營建方面有所遵循。

五　橋樑工程

橋樑工程郊區方面在此三個月內已經修理完成者，計有蘊藻浜橋唐橋北齊橋北翟路漕寶路廣中路眞南路各號橋等三十餘座，正在興修者亦有中山路各號橋北新涇鎮北橋淸水橋等二十餘座，至跨越吳淞江之山西路橋已經興工，恆豐路橋已經決定委託中國橋樑公司承辦，不日即可動工。茲列表於左：

橋樑工程重要工作狀況表

已經完成者
一、唐橋
二、吳家宅橋
三、北齊橋
四、公興橋
五、黃淄漊橋改建涵洞
六、浦東大道一號橋
七、漕寶路五，六號橋
八、金榮橋
九、西湖路一，二，三，四，五，六，八，九，十號橋
十、蘊藻浜橋
十一、香花橋
十二、廣中路一，二號橋
十三、眞南路一，二號路

正在進行者
一、眞南路三，四號橋
二、中山路一，四號橋
三、漕寶路七號橋
四、北新涇鎮北橋
五、淸水橋
六、橫浜橋
七、萬安橋
八、油車橋
九、浦東大道六號橋
十、凌家木橋
十一、隆培橋
十二、陳江橋
十三、西木橋

十四、邢家宅橋
十五、中山路三，五號橋
十六、平蔭橋
十七、新浜橋
十八、逸仙橋
十九、交通路楊家橋
二十、老閘橋
總計　三十二座

六　越江工程

黃浦江越江工程，自委託中國橋樑公司設計以來，工作正在加緊進行，並經越江工程委員會召開技術小組委員會，通過設計標準，以便估計越江橋樑及隧道工程費，以資比較選擇，至黃浦吳淞兩江疏濬工作，已由濬浦局加緊進行中。

七　海塘工程

海塘工程在高橋海濱沿場以南者，已全部搶修完竣，沿場以北沈家宅及吳家灣各缺口之搶修材料，已經備齊，準備繼續興工，總期於明年大汛之前，全部告竣，俾得一勞永逸。至經費方面，除由本市籌撥外，現已商得善後救濟總署同意，加撥機器工具，抵充該署原允擔任三分之一款項。

八　平民住宅及棚屋問題

本市房荒，以整個社會經濟問題短時間內恐難全部解決，

十四、東沙子橋
十五、漕寶路十二號橋改建涵洞
十六、梅隴鎮鎮南橋
十七、漕河涇楊家橋
十八、寧國路橋
十九、山西路橋
二十、恆豐路橋
總計　二十二座

一俟市庫充裕，擬再興建救濟性之平民住宅，現正計劃進行，徵收應用土地工作。至因房荒而發生之棚屋問題，爲顧全消防治安衞生交通起見，經召開取締棚屋會議，決定自十二月十一日起對於棚屋禁建區內新建棚屋，絕對加以取締，並由警察工務兩局會同組織巡查隊，執行取締工作。至已建之棚屋如何取締，已另擬方案送請貴會核議中。

九　公管理理

公園方面除切實加强管理，注意秩序及清潔外，十一月內在復興公園舉行菊花展覽會十日，成績尚稱滿意。並將敎仁公園整理完成，已於十一月十六日正式開放，至租借哈同花園改爲公園一點，正在商洽中。

（未完）

上海市政府公報刊例

一、本公報每七日發行一次

二、除按照本府市政公報規程刊載業已行文之各項文件並選登有關市政之其他文件以供本府所屬各機關職員及一般市民閱覽外凡本府例行公文即在本公報發佈不另行文

三、凡在本公報發佈之「不另行文」文件本府所屬各機關於收到本公報時應即視爲本府發文注意遵照並在各件上自行分別編定收文字號歸檔備查

上海市政府公報

第六卷 第四期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 一月二十八日

編輯者 上海市政府祕書處

發行者 上海市政府

印刷者 市政府印刷所 上海海寧路三〇〇號 電話：四一三〇三號

定價：零售每冊五百元